

证券代码：300561

证券简称：汇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9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汇金科技	股票代码	3005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玉玲	李佳星	
电话	0756-3236673	0756-3236673-667	
办公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鼎兴路 199 号 1 栋 9-15 层	珠海市高新区鼎兴路 199 号 1 栋 9-15 层	
电子信箱	investor@sgsg.cc	investor@sgsg.cc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253,728.20	84,390,402.41	-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24,656.31	11,777,623.95	-7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63,084.33	10,447,855.11	-8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9,924.67	-21,585,552.10	102.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0.0359	-7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0.0359	-7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1.78%	-1.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6,333,006.37	713,255,373.82	-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0,816,109.32	649,859,551.22	-1.3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喆	境内自然人	35.37%	116,043,803.00	87,032,852.00		
马铮	境内自然人	18.50%	60,715,477.00	45,536,608.00		
珠海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9,108,274.00			
#天算量化（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天算专享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4%	9,000,000.00			
浙江银万斯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万增利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9%	5,560,000.00			
#上海亿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亿衍元亨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6%	5,122,300.00			
#李伟	境内自然人	0.50%	1,645,746.00			
#吴敬东	境内自然人	0.49%	1,622,931.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1,042,479.00			
陈爱青	境内自然人	0.27%	891,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喆女士持有珠海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5.13% 的股份，为珠海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1、公司股东天算量化（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天算专享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000000 股；</p> <p>2、公司股东上海亿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亿衍元亨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1223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0 股；</p> <p>3、公司股东李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9758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48166 股；</p> <p>4、公司股东吴敬东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22931 股。</p>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及变更办公地址相关事项

2023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设经营场所、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注册地址由“珠海市软件园路 1 号会展中心 3#第三层”变更为“珠海市高新区鼎兴路 199 号 1 栋 9-15 层”，增设经营场所“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科技七路 1 号 1 栋厂房 301 单元”，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关于企业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工作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调整了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地址、经营场所、经营范围等条款作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2023 年 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增设经营场所、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7）、《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保持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一致，公司总部自 2023 年 1 月 16 日起迁入“珠海市高新区鼎兴路 199 号 1 栋 9-15 层”办公。

（二）公司控制权变更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2023 年 2 月 4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喆女士、股东马铮先生、陈喆女士的一致行动人珠海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信投资”）与淄博高新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国投”）分别签署《关于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和《保证金协议》，约定陈喆女士、马铮先生、瑞信投资拟将其合计持有公司 65,621,595 股股份分两次转让给淄博国投；同日，陈喆和马铮签署《关于不可撤销地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承诺自第一次股份转让的标的股份过户至淄博国投名下之日起，不可撤销地放弃其持有的公司剩余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表决权放弃期限至淄博国投认购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至淄博国投名下之日或第二次股份转让的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淄博国投名下之日的孰晚之日止；同日，公司与淄博国投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淄博国投拟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6,337,646 股。自第一次股份转让的标的股份过户至淄博国投名下之日起，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淄博国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保证金协议、表决权放弃承诺函、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控制权变更及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等相关公告。

2023 年 2 月 23 日，淄博国投收到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出具的《关于同意收购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批复》，同意淄博国投上报的收购公司控制权方案，同意淄博国投分两次受让公司 20%的股份，合计 65,621,595 股股份；同意淄博国投认购公司定向发行的股份 46,337,646 股，巩固淄博国投对公司的控制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获得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 年 5 月 28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喆女士、股东马铮先生、陈喆女士的一致行动人瑞信投资与淄博国投签署了《关于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一》（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基于平等协商，就股份转让协议中第一次股份转让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并对相关条款进行了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一〉暨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本次交易涉及的第一次股份转让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手续；第二次股份转让需在相关股份解除限售后，由交易各方另行签署第二次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向淄博国投定向发行股票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批、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一步推进中，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出售资产事项

为盘活公司固定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计划将坐落于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 19 层西区的两处房产及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石花东路 123 号 104 栋的两处房产（总建筑面积为 379.88 平方米）以单套房产为单位对外出售。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确定本次出售价格不低于评估值，并参考市场行情，最终出售价格以实际成交价为准。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无确定的交易方。